大学生寒假回访母校招生宣传实践活动安全责任承诺书

为加强招生宣传大使及志愿者的安全意识，确保寒假期间招生宣传活动的顺利进行，保障各项安全工作落实到位，现要求所有申报参与寒假招生宣传活动（以下简称“寒招”）的招生宣传大使及志愿者签订安全责任承诺书。

一、安全责任承诺

1.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严禁任何违法违纪行为；尊重实践地各项规定及民俗习惯。注意防窃、防交通事故、防意外伤害；不单独出行，不到险要地带游玩；严禁到水库塘坝等地游泳；注意饮食卫生。

2.加强组织纪律观念，严格遵守团队组织纪律。严禁未经学校批准擅自开展寒招活动，严禁非寒招团队成员跟随队伍参加寒招活动，严禁以寒招的名义开展其他无关的活动，严禁队伍开展游学旅行、跨地市宣传等活动，严禁联系未经学校认可的校外组织或个人开展活动。

3.严禁使用未经审核的宣传材料和物品。队伍自主创作的 PPT、推文、视频等电子版宣传材料经寒招团队指导老师审核后，仅可在本次寒招宣传群体中面向宣传对象内部使用或发布。**寒招团队不得自制文创纪念品、海报、易拉宝等宣传物料。**

4.严格按照学校和立项学院（单位）的统一安排和规定执行，主动接受指导老师监督管理。若寒招期间发生失职行为，指导老师可视情况作出取消实践资格或评优资格等处理，情节严重的（做出有损学校形象的不当行为或发表不当言论，造成不良影响），上报学校并根据《华南农业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实施办法》做出相应处理。

5.需保持与立项学院（单位）招协、校招宣中心的联系，定期向寒招团队指导老师汇报工作情况，保证指导老师全程掌握寒招队伍动向。实践期间，如发生意外情况应及时与有关救援部门联系，并第一时间向寒招团队指导老师及学生本人辅导员汇报。

6.学生参加寒招实践活动需提前征得家长同意，在实践期间应与家长保持密切联系，确保家长及时知悉有关情况。

二、其他事宜

1.责任书有效期为 **2027 年 1 月 18 日—2027 年 2 月 21 日**（寒假期间）。

2.此承诺书适用于参加 2027 年华南农业大学寒假招生宣传活动的团队所有成员**（含队长、队员、志愿者），每人一份。**学校将为审核通过可以进行线下寒招的团队成员购买实践期间保险。

3.此承诺书须**打印纸质版**，招生宣传大使及志愿者**手写签名**确认后扫描为 PDF（电子版），命名为“姓名+学号”，以所在寒招团队为单位，由队长统一打包压缩上传至申报问卷。

本人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，手机号码：_____，

拟开展寒招实践活动的时间为 2027 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（需在责任书有效期内），同意并保证在实践过程中严格遵守以上承诺，因违反上述规定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负责。

紧急联系人（父亲或母亲）姓名及联系方式：_____

本人签名（手写）:

2026 年 12 月　　日